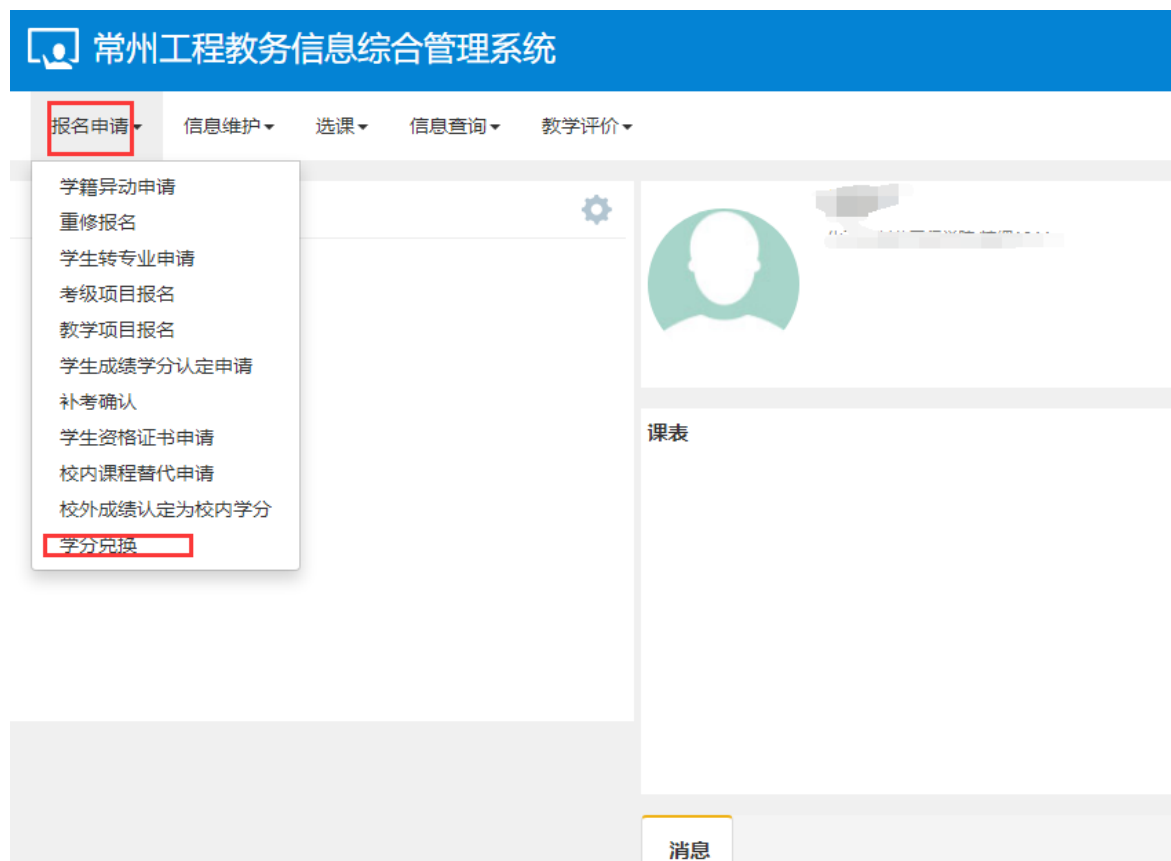


# 学生申请学分兑换操作步骤—每门课程必须

## 单独申请，不可批量

一、 从学校信息门户登录教务系统（如登录有问题，请咨询信息中心），进入报名申请模块，点击“学分兑换”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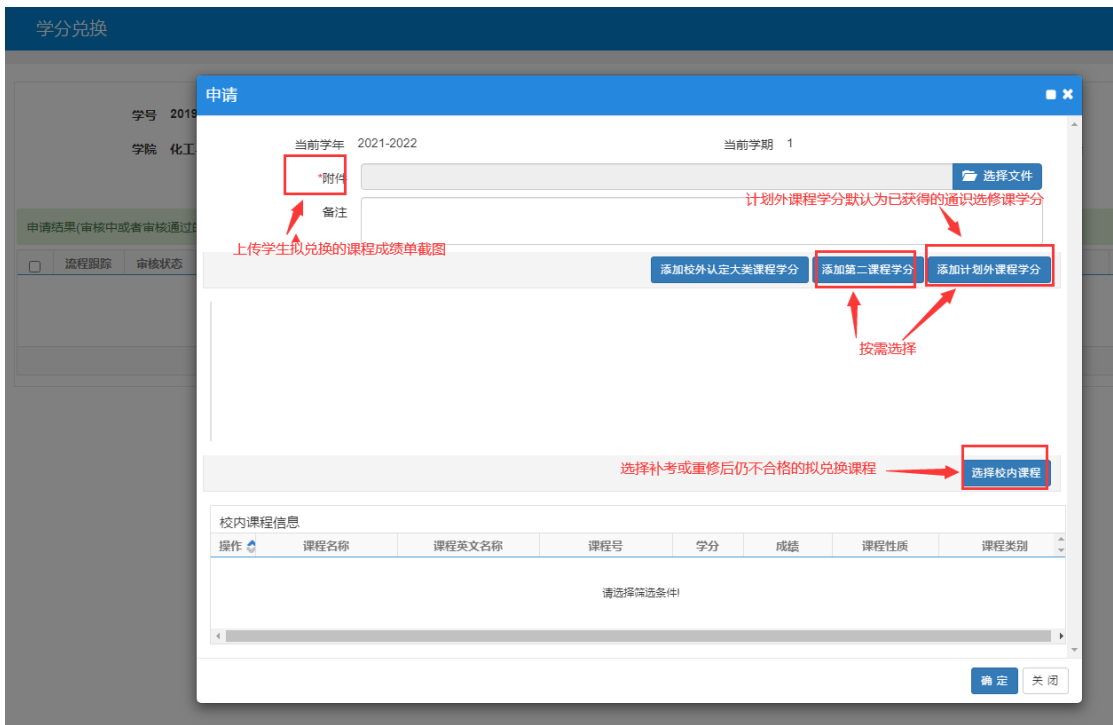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 点击申请



三、 按需选择拟兑换的课程，并上传相关成绩截图作为附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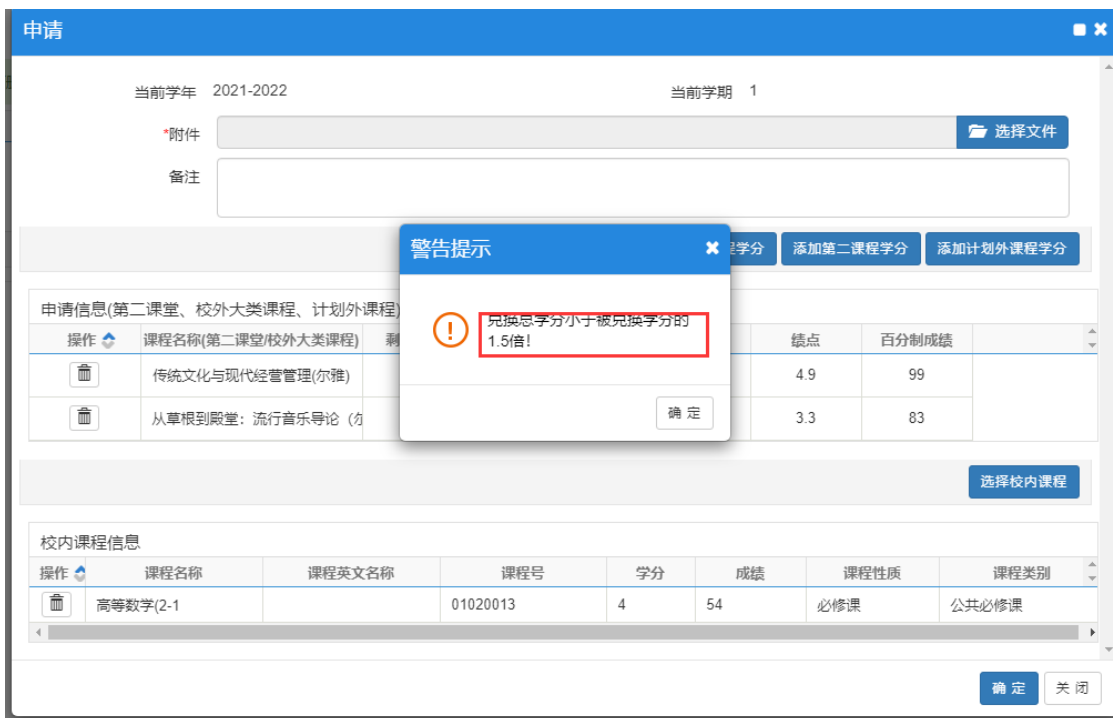
### 特别提醒：

- 1、 可被兑换课程必须是参加过补考或重修但成绩依然不合格的课程，否则不予兑换。
- 2、 如有 $\geq 2$ 门课程需申请兑换，建议一门一门课程单独申请，千万不要多门课同时批量申请，否则会导致二级学院审核时出现系统问题，进而无法审批。  
如：A同学拟申请高等数学（2-1）和英语（2-2），则务必先选择高等数学（2-1）和相应学分兑换比例的通识选修课进行申请，提交成功后再进行英语（2-2）的兑换申请操作。
- 3、 体育与健康课程（含体育选项课，如乒乓球、排球、彩带飞龙、健身瑜伽等）和专业课程兑换条件均为竞赛集训学分或获奖证书，请不要随意申请。
- 4、 部分课程不参与学分兑换，如：入学教育与军训、劳动教育、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、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、形势与政策、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、军事理论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、顶岗实习等课程，具体请见《学分兑换管理办法(修订)》第六条。
- 5、 计算机和英语等级证书不属于课程，不可进行学分兑换。
- 6、 第二课堂学分有疑问请咨询二级学院团委。



特别提醒：专业拓展课也会显示在计划外课程内，但只用于兑换专业基础课。请不要随意挥霍专业拓展课学分，以免无法毕业。

如兑换学分不符合兑换比例要求，会跳出此对话框：



请重新选择课程学分后再次兑换即可。

如课程不满足学分兑换要求，则课程直接不显示在申请页面。

#### 四、 查看申请结果

申请结果(审核中或者审核通过的无法删除, 被退回或无流程的可删除)



流程跟踪

审核状态

申请学年

申请学期

申请类型

二级学院审核通过后则流程结束。学生可自查成绩, 核对学分兑换结果。